**國立嘉義大學解碧華女士紀念獎學金申請表**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學 號 |  |
| 學 院 |  | 系所/年級 | / |
| 前一學期成績 | 學業 | 班級排名前百分比 | 操行 | 身份證字號 |  |
|  |  |  | 性別 | □男 □女 |
| 連絡手機 |  | 電子信箱 |  |
| 婚姻狀況 | □未婚□已婚□離婚或配偶歿 | 父母親狀況 | 如婚姻存續、離婚或死亡等等 |
| 家庭所得財產應列計成員(請填父母/法定代理人/配偶) | 稱謂 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存歿 | 職業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申請資格 | □大學部日間學制在學二年級(含）以上修業年限內學生。□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65分以上，且班級排名前50%，操行成績80分以上。□家庭年所得30萬元以下。(實際 元)□應計列人口之利息所得合計1萬元以下。(實際 元)□家庭應列計人口合計擁有不動產價值合計新臺幣350萬元以下。 (實際 元)□當學期兼領其他獎學金，其總額3萬元為以下。全學年全部獎學金8萬元以下。 |
| 檢附資料 | □申請書□前一學期學業成績證明，含班級排名。□有詳細記事之3個月內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影本)；含學生本人、父母；已婚請附配偶）□應列計成員近期之所得及財產清單。□本人郵局存摺影印本 |
|  申請人簽章 |  |

110.9版